

三门县工业园区环港路市政提升工程

招标文件公示

1. 招标条件

本招标项目三门县工业园区环港路市政提升工程，建设资金来自于自筹，招标人为三门县滨海科技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，招标代理机构为三门华夏建设工程造价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。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。

2.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

项目概况：本工程为三门县工业园区环港路市政提升工程，本工程位于兴国路至枫坑三合一处理场，此次预算为：右侧 2.5 米宽人行道（结构为 375px 厚 5%水泥稳定碎石基层 +50pxM10 水泥砂浆卧底+150px 厚透水砖）+绿化带，左侧铺设混凝土侧石等。

预算审核价为人民币：720643 元。

招标范围：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纸范围内及预算审核书中所包含所有内容。

计划工期：不超过 45 日历天（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必须明确工期天数）。

3. 投标人资格要求

3.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：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；

3.2 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：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二级及以上，无在建工程；

3.3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4. 发布公告的媒介

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三门县公共资源交易网（网址：<http://www.sanmen.gov.cn/col/col1229610743/index.html>）和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 www.zjpubservice.com 上发布。

5、公示意见的回复

各投标单位及专家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的，请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 17 时前（节假日除外）将书面材料密封后送（或邮寄）至三门华夏建设工程造价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，同

时将书面材料的电子文档发送至以下信箱 243753506@qq.com。联系电话：
13634077717 联系人：方远。招标人对逾期送达的的意见、建议书恕不接受。

6、合格的修改意见和建议书要求

1、投标单位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的，书面材料须加盖单位公章和经法人代表签字确认，是授权代理人签字的，必须出具针对该项目的法人代表授权书及联系电话。

2、专家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的，须出具本人与该项目相关专业证书复印件及联系电话。

3、各投标单位及专家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内容必须是真实的，并附相关依据，如发现存在提供虚假材料或恶意扰乱招投标正常秩序的，一经查实将提请有关管理机构，列入不良行为记录。

7. 联系方式

招标人：三门县滨海科技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

招标人联系人： 陈逾洲 联系电话： 83300511

招标代理机构：三门华厦建设工程造价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

招标代理机构联系人： 方 远 联系电话： 13634077717

三门县滨海科技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

三门华厦建设工程造价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

三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2年4月19日